

深圳市豪恩汽车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豪恩汽车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6年9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9月29日以电话、口头方式向全体董事送达。会议应出席董事6名，实际出席董事6名，会议由董事长陈清锋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市豪恩汽车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行权价格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及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鉴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同意将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为52.99元/股。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北京市通商（深圳）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调整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行权价格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北京市通商（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豪恩汽车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调整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行权价格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豪恩汽车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30 日